

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8日下午14:30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会议由董事长刘祥华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8人，实到董事7人，邓铁山董事因个人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，委托刘祥华先生代为表决。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3票。

公司董事金益平先生、杨春平先生、石青辉女士投弃权票的原因：持续经营存在疑虑①由于资金困难，陷入经营困境，公司资不抵债；②无法偿还到期债务，涉诉债务巨大，银行帐户被冻结；③关联方资金占用、业绩补偿款等回收困难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